

爹贩毒娘吸毒,不到2岁的小航住进了派出所 半个月来,民警给了他一个家

本报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陈伟萍

22个月大的娃娃的世界,本应该是父母的怀抱,各式的玩具和无尽的好奇,但对绍兴的小航(化名)来说,他的生活是一方小小的房间,还有总是见不到面的母亲。最近,小航住进了派出所,他的世界开始变得不一样了。



小航在民警宿舍里甜甜地睡着

妈妈被抓了

事情还得从2月23日起。那天,绍兴越城区公安分局东湖派出所根据线索,在越城区抓获了一名吸毒嫌疑人叶某(女),经检测,叶某尿液呈阳性。

在进一步查证中民警发现,叶某有多次吸毒史。2012年10月,叶某因吸毒被上海警方处以行政拘留并接受了3年的社区戒毒。但事实上,叶某从未停止过吸食毒品。鉴于此,东湖派出所对叶某作出了强制戒毒2年的决定。

叶某进了强制戒毒所戒毒,但她22个月大的孩子小航却没人照顾了。原来,叶某的丈夫因贩毒被抓,目前正在监狱里服刑。叶某是四川人,她的丈夫是辽宁大连人,他们的亲人一时都联系不上。

一开始,叶某以为只是关几天,于是就把孩子托付给朋友照顾,可是得知要被强制戒毒2年,她也没辙了,孩子不可能一直待在朋友家啊。就在民警为孩子的安置问题四处奔走时,叶某的朋友突然带着小航来到了派出所。“这个孩子我们不管了”,3月2日中午,叶某朋友扔下这句话后,转身就走了,留下小航一个人在接处警大厅。

派出所里的“奶爸奶妈”

“当时小航浑身都脏兮兮、臭烘烘的,一看就是好几天没洗澡了。”当天的值班民警陈红说。小航仿佛也感觉到了自己的困境,不哭不闹,在东湖派出所接处警大厅跟着民警“值”完了一天的班。

晚上陈红把他带到宿舍里,准备给他洗澡,一脱下裤子,才发现小航的内裤上全是大便。陈红仔细帮他擦干净并给他洗了澡,因为没有干净衣服,小航只穿了一条纸尿裤,光着身子就钻进了被窝里。

怕小航着凉,陈红把暖气开得足足的。小航晚上睡觉

爱踢被子,陈红一晚上没睡好,时刻留意给孩子盖被子。

“他吃零食时,每袋只吃一点,就要拆另一袋。不给他吃,他就坐地上耍赖。我们故意不理他,他假模假样地哭两声,看行不通,就乖乖地把拆开的零食吃掉了,可聪明呢。”说起小航生活中的种种萌态,陈红眉开眼笑。

在派出所里,从所领导到民警、辅警、食堂阿姨,个个都昵称小航为“东宝”,意思是东湖所的宝贝。为了更好地照顾小航,派出所特地安排了一名有责任心的辅警小劳,负责小航的生活起居。

小劳还没结婚,更没带过孩子,可他把小航收拾得干干净净,带得服服帖帖。洗澡洗头时,小航要乱动,“劳爸爸”轻声细语地哄:“乖,不要动”,然后“啾”地亲一口,小航就乖乖地洗头了。

有一次,小航喉咙有些肿痛,小劳背着他到了医院,好在没大碍。“这种事,可能他妈妈都不会这么上心。”派出所所长卢大伟说。

告别是为了更好的成长

小航的遭遇牵动了派出所所有人的心。所长卢大伟的妻子王女士听说小航的情况后,立即去买来新衣服和一大堆零食送到了所里,并把小航的遭遇发到了朋友圈。

于是,小航引起了更多人的关注,大家都对小航的处境十分担忧。“我们一起去看看小航吧。”不少朋友私信给王女士。

第二天,王女士和朋友们一起到了东湖所,带着小航去买了衣服、奶粉、玩具等,还带他去宝宝洗浴中心,彻底洗了个澡。

在大伙的照料下,小航的脸色一天比一天红润。此时,民警也得到了好消息:小航的舅舅、外公、外婆找到了,都生活在绍兴。



床上的饭菜香喷喷,再搬到小航,让人喷饭

然而,随之而来的又是一个坏消息——他们都不愿意照顾小航。

与此同时,刚刚联系上小航奶奶的民警,也得到了一个相似的答复:小航的爷爷早已去世,奶奶一个人无力抚养小航。

“我们也尝试过联系社会福利机构,但被告知,小航的情况不符合收养条件。”卢大伟说。

为了让小航回到亲人身边,东湖所民警不断和他的舅舅、外婆沟通。得知小航的外公因意外住院后,民警还特意带着小航去看望他的外公。最终,舅舅同意,等外公出院,他们就把小航接回去。

前几天,外公出院了,小航可以回舅舅家了。教导员王剑烽和副所长陈红、小劳带着全所民警、辅警捐助的5000元钱,把小航送回了家。在舅舅家门口,“劳爸爸”没有进屋,“怕他看到我走,要哭闹。”

在屋内的小航似乎也明白即将离开这些“警爸警妈”,在床上一直哭闹。陈红一抱他,他就不哭了,可一放下,又哭了。等到小航平复下来,一行人才离开。

告别是为了小航更好地成长。“警爸警妈”在离开时,默默许下心愿,希望“东宝”健康快乐地长大。

运货不找我们,你是想搞事情吗?

温州一伙“车霸”非法获利2000余万元被起诉

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龙轩

本报讯 为垄断拉丝园区内的运输业务,组织成立起“运输车队”,采用拦车、威胁、殴打等手段,迫使园区内的广大业主以明显高于市场的价格,接受他们的运输服务。近日,这伙独占园区运输业务的“车霸”被温州市龙湾区检察院以涉嫌强迫交易罪依法提起公诉。

叶某某、严某某、黄某某等人从事运输行业,各自有运输车辆。2008年,温州上江拉丝园区成立,经营户入驻后,有大量的钢筋货物需要运输,运输情况比较混乱。看中了这里的生意后,叶某某牵头,拉拢严某某等20多人将各自的车辆折价成现金入股或以出资的方式入股,成立起了“上江拉丝园区运输车队”,后来叶某某、严某某干脆承包了整个车队的经营。同时,他们也把拉丝园区看成了自己的地盘,经营户要往外运货,必须用他们车队的车。

但是,有经营户发现,叶某某等人的车辆,

运输费用比市场价都要高。出于节约成本的考虑,有些经营户从外面联系车队进园区拉货。但他们没想到,叶某某“眼里揉不进沙子”,他怎么能允许外面车辆到自己的地盘赚钱呢?为了让外面的车不敢进,同时给本园区经营户们一个“教训”,叶某某等人通过言语威胁、撕掉拉货单、砸车、殴打司机等手段极力打压,迫使经营户们放弃,最终以高于市场价的价格使用他们的运输车辆。

随着最开始的得逞,叶某某等人越来越横行园区。同时,叶某某也开始分出专人加强园区“管理”,不仅叶某某、严某某等人专门负责维护园区秩序,还雇佣董某某专门负责在拉丝园门口拦车,杜某某等人则负责在码头接单、开票,掌握园内各个业主的运输信息,并及时反馈给叶某某等人。叶某某等人根据这些信息,对一些不愿意接受他们运输服务的经营户进行“警告”或加强拦车。

经查明,至2016年7月,以叶某某等人为首的该犯罪集团基本垄断了该园区内的钢筋运输业务,共非法获利2000余万元。

“杀马特”大闹课堂 均被处行政拘留

本报记者 陈佳妮

本报讯 近日,一段“‘杀马特’大闹宁波大学课堂”的视频在网上被疯传,视频中,三名打扮夸张的校外男子闯入宁波大学,在课堂上大肆恶搞:扮超人跳窗、站桌上跳舞、跪在老师面前喊妈……

据悉,这三名并非宁波大学在校学生,在课堂上拍恶搞视频只为博点击率。宁波市公安局江北分局随后介入调查。据查,拍视频的三名,其中一人为网络主播,一人为工作人员,还有一名是所谓的“网红”。他们因为一件网上购买的超人衣服凑到一块儿,从而萌生了想要去大学拍搞怪视频的想法。

3月初,三人第一次在宁波大学拍了一段“我想妈妈再打我一次”;几天后,又在宁波大学找到一个教室拍了一段“我想要跳舞”;3月14日,在宁波大学教室拍了一段“老师,我想飞”。

因三人拍摄恶搞视频的行为严重影响了校园的正常秩序,江北公安经过多方调查抓获三名违法人员,并以扰乱单位秩序对三人进行了行政处罚,张某(超人服装穿戴者)被处行政拘留15日并处罚金1000元,赵某、陶某均被处行政拘留10日。

